

东方财富证券

关于北京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东方财富证券作为北京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事前审核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风险事项类别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重大亏损或损失	是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经审计，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北京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-3,516,645.58元，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5,000,000.00元。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，如公司后续持续亏损，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利影响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，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治理及经营情况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北京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》

东方财富证券

2021 年 4 月 15 日